

#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电气”或“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并经审慎研究论证，公司决定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将上述项目延期至2018年12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11号文《关于核准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34,161,48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6.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159,999,972.90元，扣除承销商保荐承销费用30,0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为2,129,999,972.90元。同时扣除公司为本次发行所支付的发行登记费、信息查询专项服务费、验资费、律师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2,134,161.49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27,865,811.41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21160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万元)	利用募集资金额 (万元)
1	智能光伏发电系统专用输变电设备产业化项目	150,000	150,000
2	环保智能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产业化项目	50,000	50,000
3	核电电力装备研究院建设项目	16,000	16,000

	合 计	216,000	216,000
--	-----	---------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 金金额 (万元)	原计划项目达到 预计可使用状态 日期
智能光伏发电系统专用输变电设备产业化项目	150,000	40,765.79	2018 年 3 月
环保智能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产业化项目	50,000	16,868.92	2018 年 3 月
核电电力装备研究院建设项目	16,000	586.06	2018 年 1 月
<b>合计</b>	<b>216,000</b>	<b>58,220.77</b>	

##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本着合理、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更加符合公司利益，经详细论证，拟对募投项目的进度情况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计 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计 可使用状态日期
智能光伏发电系统专用输变电设备产业化项目	2018 年 3 月	2018 年 12 月
环保智能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产业化项目	2018 年 3 月	2018 年 12 月
核电电力装备研究院建设项目	2018 年 1 月	2018 年 12 月

##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1、“智能光伏发电系统专用输变电设备产业化项目”和“环保智能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产业化项目”均涉及新建生产厂房，由于产品的特殊要求，该类生产厂房前期设计不同于一般工业厂房设计，在设计时需要提前考虑生产设备、检测设备采购的规格型号，并结合土建规划进行一体化设计，导致前期沟通论证和设计周期较长。同时秋冬季是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最严峻的时期，按照地方大气环境污染治理要求，项目部分工程停工或放缓，使得整体工程施工进度减缓。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并综合考虑项目施工、设备采购和安装调试等因素的影响，决定将上述项目延期至 2018 年 12 月前完成。

2、“核电电力装备研究院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森源高科核电电力装备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北京市石景山区西井路，该项目需按照实验室的不同功能进行特殊设计及改造，但项目场地改造手续难以取得。为集中公司的资源优势、人才优势和研发技术优势，最大化地保障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2017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该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由公司直接实施，实施地点变更为公司所在地。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变更后，公司结合项目的具体要求，调整场地进行改造、整修，由此导致项目推进低于预期。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经谨慎研究论证，决定将该项目延期至2018年12月前完成。

## 五、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谨慎性决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延期事项的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 3、保荐机构意见

中原证券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认为：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建设的客观情况谨慎作出的决定，仅涉及该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未调整项目的总投资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要求。因此，中原证券对森源电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1日